证券代码:600004　证券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25-052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1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1月1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东南工作区空港南横四路综合服务大楼三区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1月12日

至2025年1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聘请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的议案1、2、4-7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5年10月17日刊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投资者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04	白云机场	2025/1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

1.登记时间:2025年11月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6:00

2.登记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东南工作区空港南横四路综合服务大楼一区718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将登记文件通过传真(FAX:020-36063416)、电子邮件方式(E-mail:600004@gdairport.com)办理。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或电子邮件上注明联系方式。

预约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需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以供查验。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三)注意事项

1.参会人员须于会议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2.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3.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廖先生

电话:020-36063595

传真:020-36063416

联系地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东南工作区空港南横四路综合服务大楼一区718室

邮政编码:510470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1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聘请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5-103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涉嫌未按期披露定期报告一案,于2025年9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编号:(2025)8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收到山东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2025)36号),现将相关处罚事项公告如下:

二、《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经山东证监局查明,公司存在以下违法事实:2025年4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称因定期报告涉及的部分财务信息需要进一步补充提供,公司预计无法在法定期限内(2025年4月30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4月30日,公司披露《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停牌的公告》,称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6日起停牌。2025年7月4日,公司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

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七十九条第一项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所述违法行为;时任董事长、总经理刘斌和时任董事、财务总监Bing Zhou未能有效组织和推进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披露工作,未勤勉尽责,违反了《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第三款规定,是公司前述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应当事人刘斌、Bing Zhou要求,山东证监局已举行听证会,听取了刘斌、Bing Zhou及其代理人的陈述和申辩。经复核,山东证监局对刘斌、Bing Zhou的申辩意见不予采纳。

依照《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山东证监局决定:(1)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300万元罚款;(2)对刘斌、Bing Zhou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20万元罚款和80万元罚款。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于2025年7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对于《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流程建设,提升内控合规。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公司对上述事项带来的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认真汲取教训,切实加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培训学习,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推动公司规范、持续、高质量发展。

3、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等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5-085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36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后,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已公开披露,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公司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相应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5-086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对象出具特定期间不减持中金岭南股票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岭南"或"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控股")作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出具了《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广晟控股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中金岭南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下称"本次发行"),就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广晟控股声明及承诺如下:

一、广晟控股确认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未曾减持中金岭南股票。

二、广晟控股承诺从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中金岭南股票。

三、广晟控股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认购的中金岭南股票。

四、如广晟控股违反前述承诺,广晟控股承诺因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全部归中金岭南所有。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5-069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ganle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状况,公司决定于2025年11月3日上午9:00-10: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进行充分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伟先生,独立董事昌增益先生,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孙程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邹蓉女士等高级管理人员。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ganle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邹蓉　电话:010-80593699　邮箱:ir@ganle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9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周文博先生、张建胜先生、杨晓勇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星科技")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钢缆")、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金属")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6亿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恒星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化学")增资,其中公司对恒星化学增资3.1亿元,恒星金属对恒星化学增资2亿元,恒星钢缆对恒星化学增资1.5亿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1995年07月12日

2.住所: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3.法定代表人:谢晓博

4.注册资本:140,154.4698万元

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钢帘线、胶管钢丝、镀锌钢丝、镀锌钢绞线、金刚线及其他金属制品;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二)公司名称: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1995年07月12日

2.住所: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3.法定代表人:谢晓博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

5.经营范围:制造、销售:镀锌钢丝、钢绞线、胶管钢丝、弹簧钢丝、五金制品;从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三)公司名称: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9年3月16日

2.住所:巩义市康店镇焦湾村

3.法定代表人:谢保万

4.注册资本:20,000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钢压延加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三、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内蒙古恒星化学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11月21日

3.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王爱召镇生成永村

4.法定代表人:孙国顺

5.注册资本:67,1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密封胶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用设备修理;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8.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348.7625	73.55%	63,065.5767	65.49%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126.2375	6.15%	12,975.7960	13.47%
河南恒成通科技有限公司	13,625.00	20.30%	13,625.0000	14.15%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	–	6,637.1681	6.89%
合计	67,100	100%	96,303.5398	100.00%

9.恒星化学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元)	2025年6月30日(元)
资产总额	3,152,686,798.49	3,113,132,531.85
负债总额	1,978,166,447.98	1,942,740,907.70
净资产	1,174,520,350.51	1,170,391,624.15
营业收入	1,139,843,524.18	496,929,752.67
净利润	-33,440,181.46	-5,394,130.87

注:上述2024年度数据已经审计机构审计,2025年6月末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1.增资方式:人民币现金出资。

2.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五、增资扩股协议的主要内容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24日

第一条增资扩股

各方股东同意以以下条款进行增资扩股:

恒星化学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7,1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6,303.539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9,203.5398万元。

其中,恒星科技以现金方式认购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中的13,716.8142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2.26元/股,认购总价为人民币31,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壹仟万元整),其中13,716.814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7,283.185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恒星金属以现金方式认购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中的8,849.5575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2.26元/股,认购总价为人民币2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元整),其中8,849.557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11,150.442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恒星钢缆以现金方式认购上述新增注册资本中的6,637.1681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2.26元/股,认购总价为人民币1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其中6,637.1681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8,362.831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第二条增资完成后股东结构

增资后,恒星化学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7,1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6,303.5398万元,由恒星化学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3,065.5767	65.49
巩义市恒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货币	12,975.7960	13.47
河南恒成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3,625.0000	14.15
河南恒星钢缆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6,637.1681	6.89
合计	—	96,303.5398	100

第三条违约责任

任何签约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约定,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如果不止一方违约,则由各违约方分别承担各自违约所引起的责任。违约赔偿责任的范围限定在法律允许的、相当于因违约而给其他方造成的全部实际损失。尽管有以上规定,任何一方均不因本协议而就任何间接损失或损害对其他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各方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如果该项争议在开始协商后60日内未能解决的,可向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有利于提升恒星化学的产品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恒星化学进行增资,系进一步对其产能和技术进行升级与改造,从而达到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3.存在的风险

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恒星化学可能会面临市场环境、政策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积极防范与应对相关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内蒙古恒星化学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5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至11月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18@portshanghai.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14:00-15: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形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说明会出席人员

公司董事、总裁(代行董事长职责)宋晓东先生,独立董事邵瑞庆先生、张建卫先生,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杨智勇先生,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姜丽丽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7日(星期五)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31日(星期五)至11月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018@portshanghai.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35308688

联系邮箱:600018@portshanghai.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编号:临2025-074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智慧")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正在筹划及推进由湘财股份通过向公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大智慧并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83号)。本公告日,公司披露了《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以下简称"草案(申报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相较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披露的《湘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草案(申报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章节	修订说明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重大风险提示	1.更新涉及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的相关风险表述。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第五节 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1.更新募投项目备案情况。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1.更新涉及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的相关风险表述。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1.更新本次交易的相关方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编号:临2025-073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智慧")与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正在筹划及推进由湘财股份通过向公司全体A股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大智慧并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湘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83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5-60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管理部邮箱stock600267@hisunphar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于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5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3日15:00-16: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肖卫红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蒋灵先生,独立董事周华俐女士,董事会秘书沈锡飞先生等公司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证券管理部邮箱stock600267@hisunphar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媛婷、胡玥

电话:0576-88827809

邮箱:stock600267@hisun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5-048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